

#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太极职改发[2016]3号

##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开展2016年专业技术职务初定工作的通知

各公司、厂：

根据重庆市职改办《重庆市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办法》(渝人社发[2015]212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对见习期满经考核合格的大中专毕业生进行专业技术职务初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

1、2016年12月30日前见习期满已转正的普通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的全日制毕业生(成人院校、自考毕业生除外)，经单位人事部门对其德、能、勤、绩进行全面考核合格后，可申报初定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2、2016年12月30日前毕业分配到公司的硕士学位、第二学士学位、研究生班毕业生。

3、符合申报条件，因故未参加以前年度当年职称初定的员工。

## 二、申报级别

1、中专毕业，见习一年期满，经考核合格，可确定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2、大学专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再从事本专业工作二年，经考核合格，可确定助理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3、大学本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经考核合格，可确定助理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4、硕士学位获得者，从事本专业工作二年，经考核合格，可确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5、博士学位获得者，经考核合格，可确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 三、申报原则

1、初定仅适用于取得相应学历后，首次认定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且要求其申报的专业与所学的专业相同或相近。

2、全国或重庆市已实行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系列不再实行初定，如经济、会计、药学、审计、统计等相关专业不再初定，需按国家要求报名考取相应职称。

## 四、申报专业

食品加工技术、食品工艺检测、机电一体化、软件工程、生物技术、应用电子技术、药物制剂技术、制药工程、工业分析与检验、电气及变电、数控、供电技术、环境艺术设计、制药技术、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应用化学等专业。

## 五、其他

1、各单位员工请自行下载并填写《重庆市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呈报表》

(见附件，一式两份，双面打印，不得复印)，并附上由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并加盖鲜章的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书(学历须在“学信网”进行检索审验)复印件各一份，除表格需贴照片外，另交1张2寸彩色免冠照片。

2、将申请人《重庆市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呈报表》在本单位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签署意见后按规定程序报集团公司人事处。

3、所在部门及单位人事部门均需签署考核意见，于2017年1月6日前将相关材料原件报集团公司人事处。

4、请各单位(部门)负责通知本单位(部门)相关人员，逾期不再受理，责任自负。

人事处联系人：王好 023-89885973

邮箱：214439404@qq.com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黄龙路38号

附：重庆市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呈报表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办公室



附件

## 重庆市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 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呈报表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拟定职务（职称） \_\_\_\_\_

专业方向 \_\_\_\_\_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制

## 填表说明

1. 本表供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所学专业与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相同或相近，见习期满、考核合格，初次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使用。

2. 双面打印，内容要具体、真实。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3. 区县人力社保（职改）部门负责辖区内单位人员（含非公有制单位人员和流动人员）的考核确定工作；市级主管部门、大型企事业单位负责所属单位人员的考核确定工作；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负责其人事代理人员的考核确定工作。

4. 完善审核签章手续后的《重庆市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呈报表》应分别存入个人人事档案和所在单位文书档案。

5.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实行考核确定：

（1）机关、参公事业单位人员。

（2）国家或我市已实行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系列或专业。

## 诚信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悉见习期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有关规定，承诺按规定程序呈报，所提供的呈报材料（相关证书、业绩成果等）真实、准确，如有任何不实、弄虚作假或违反政策规定的情况，愿按有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 呈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兹保证           同志系本单位职工，经认真审核，呈报材料属实，经公示无异议（公示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符合见习期满考核确定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条件和相关政策规定，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相片
政治面貌		民族		身体状况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学校	专业	学制	学位	
主要学习经历						
起止时间	专业或主要内容			学习地点	证明人	
见习期工作情况						
起止时间	工作部门及岗位			主要工作内容		



所在单位考核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主管部门或区县人才交流机构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考核确定部门核准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